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0)

特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公告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定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正在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中國交通建設大廈舉行特別股東大會(特別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及批准有關重選或推選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成員的獨立普通決議案：
 - 1.1 動議考慮及批准重選劉起濤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起計為期三年；
 - 1.2 動議考慮及批准推選陳奮健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起計為期三年；
 - 1.3 動議考慮及批准重選傅俊元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起計為期三年；
 - 1.4 動議考慮及批准推選劉茂勛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起計為期三年；
 - 1.5 動議考慮及批准重選劉章民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起計為期三年；
 - 1.6 動議考慮及批准重選梁創順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起計為期三年；

- 1.7 動議考慮及批准推選吳振芳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起計為期三年；及
- 1.8 動議考慮及批准推選黃龍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起計為期三年。
2. 考慮及批准有關重選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的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的獨立普通決議案。
- 2.1 動議考慮及批准重選劉湘東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起計為期三年；及
- 2.2 動議考慮及批准重選王永彬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生效起計為期三年。

特別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發行資產證券化業務：(i)該等證券的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及(ii)授權劉起濤先生及／或傅俊元先生共同全權處理有關發行資產證券化業務的全部事宜。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發行短期債券：(i)該等證券的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及(ii)授權劉起濤先生及／或傅俊元先生共同全權處理有關發行短期債券的全部事宜。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發行中長期債券：(i)該等證券的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00億元；及(ii)授權劉起濤先生及／或傅俊元先生共同全權處理有關發行中長期債券的全部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劉起濤

主席

中國北京

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為劉起濤、傅俊元、張長富、陸紅軍[#]、袁耀輝[#]、鄒喬[#]、劉章民[#]及梁創順[#]。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1. 暫停股份過戶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資格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特別股東大會的資格，必須於不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股票及其他適當的文件交予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開始營業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

2. 出席通知

擬出席特別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須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或之前，填妥隨附的回條並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回條可以親身、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填妥及交回回條並不影響股東出席特別股東大會的權利。然而，倘未能交回回條，而股東通過回條通知擬出席特別股東大會其所代表的有投票權的股份數目不足本公司於特別股東大會上有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的半數以上，則可能會導致特別股東大會延期。

3.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作為其委任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股東應當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委託書須由委託人簽署，或者由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若委任人為法人，應當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委託該代理人的授權書，必須不遲於特別股東大會指定召開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果委託該代理人的授權書由委託人授權人士簽署，則授權該委託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與委任代理人的委託書同時一併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倘超過一人獲委任為委任代表，該等委任代表僅有權以投票方式投票。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特別股東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4. 其他

特別股東大會預計需時約一小時。出席大會的股東及其代理人須自行承擔交通及食宿費用。